2026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

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项目单位：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本级行业主管部门：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本级财政部门：陕西省财政厅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项目概况 1

一、项目基本信息 1

二、项目地点 1

三、项目建设内容 4

四、项目投资情况 5

五、项目单位 5

六、项目主管部门 6

七、项目建设工期及运营模式 6

八、项目审批情况 7

九、项目投后管理 10

第二章项目投资情况与资金筹措 12

一、编制依据及原则 12

二、概算范围 12

三、概算说明 13

四、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15

五、资金筹措 15

六、组合融资 19

第三章项目收入分析 21

一、项目专项收入分析 21

二、项目安排财政资金 28

三、项目运营期收入合计 28

第四章项目运营支出分析 31

一、运营成本支出 32

二、财务费用支出 36

三、税费支出 36

四、其他支出 36
第五章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 38
一、项目收益分析 38
二、项目融资还本付息分析 40
三、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 48
四、专项债券项目收支预算表 52
五、项目收益融资平衡评价结果 61
第六章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62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62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67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67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68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69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69
七、绩效目标设定及合理性 70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71
九、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71
第七章项目风险控制 72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2
二、影响项目资金筹措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3
三、影响项目收益实现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74
第八章还款保障情况 76
一、还款责任及保障 76
二、项目资产管理 77
三、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对应的收入管理 77
第九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79

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说明

为明确本方案编制中各方权利义务关系，现作以下说明:

一、项目单位。延安大学附属医院是专项债券项目建设运营的实施主体。在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中，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要对填报的实施项目的真实性、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充分论证，对项目实施方案、专项债券资金需求以及测算的项目收支等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二、主管部门。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是专项债券项目的行业管理部门。在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中，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对实施项目的真实性、可行性、必要性，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的合规性、合理性，项目前期手续的真实性、合规性、有效性，项目实施方案、专项债券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收支等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专项债券形成资产权属确定及收益收缴执行单位等进行审核把关。

三、财政部门。在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中，陕西省财政厅负责对专项债券项目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理要求，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项目收入中财政资金的合规性和可行性，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和规范性进行审核把关。

四、地方政府。陕西省人民政府负责统筹本省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工作，建立财政、发展改革、其他主管部门、项目

单位等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审核确定专项债券项目和资金需求。

北京正德睿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根据行业自律规范要求，配合做好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参考行业、区域等标准科学评估项目成本和收入，履职尽责做好项目资料评估、论证工作，公平、公正、客观出具项目相关报告。

第一章 项目概况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总投资 95,773.86 万元，其中：计划申请专项债券总额 35,000.00 万元，2023 年已发行并使用 10,000.00 万元，本批次申请专项债券 25,000.00 万元，债务期限 15 年，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一、项目基本信息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发展改革部门审批监管代码：2012-610602-04-01-992700。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编码：61000021D000000057052。

二、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延安大学萃园校区南地块西北侧，北临过境路，西临规划路，南临延大路。具体区位详见图 1-1。



图 1-1 项目建设位置示意图

1.行政区划

延安市位于陕西省北部，北连榆林，南接关中咸阳、铜川、渭南三市，东隔黄河与山西省临汾、吕梁市相望，西邻甘肃省庆阳市。2025 年初，延安市辖 2 个市辖区、10 个县，代管 1 个县级市，即宝塔区、安塞区、延长县、延川县、志丹县、吴起县、甘泉县、富县、洛川县、宜川县、黄龙县、黄陵县、子长市，共有 21 个街道、88 个镇、8 个乡，市人民政府驻宝塔区。

2.面积人口

延安市总面积约 3.7 万平方千米（37,000 平方公里）。2025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221.82 万人，城镇化率 64.05%。

3.经济财政指标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5 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2,372.17 亿元，同比增长 4.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58.85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增加值 1.266.69 亿元，增长 4.3%；第三产业增加值 846.63 亿元，增长 4.2%。农林牧渔业实现增加值 264.54 亿元，增长 4.1%，粮食种植面积 227.21 万亩，粮食产量 75.99 万吨，苹果产量 527.99 万吨，增长 5.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4%，其中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8.1%，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2%，主要产品中原煤产量 6,161.90 万吨（增长 8.8%、原油 1,411.94 万吨、天然气 130.52 亿立方米（增长 9.8%）；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4.2%，重点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 11.1%；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426.23 亿元，增长 6.2%，其中限上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8.5%。

财政收支方面，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3.97 亿元，增幅扭负为正，在逆势中实现企稳回升，精准对接中省政策，全年争取各类资金 301.7 亿元；全市财政支出完成 516.76 亿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长 1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长 8.0%，教育支出增长 3.6%，压减低效无效资金 6.37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 1.54 亿元。

4.地方政府债务规模

根据《关于延安市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截至 2025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

务余额约 830.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约 400.01 亿元，专项债务约 430.14 亿元。分级次看，市级政府债务余额约 466.3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约 238.72 亿元。从一般债务限额来看，2025 年延安市一般债务限额达 419.20 亿元，较 2024 年的 388.74 亿元有所增长。以上数据主要来源于延安市统计局发布的 2025 年经济运行情况、延安市财政局发布的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相关公开信息。

三、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本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为：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10,752 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 61,099 平方米，改建建筑面积 49,654 平方米。建筑内容主要包括门诊综合楼（含地下车库），康复保健综合楼，保障综合楼，气体中心，污水及垃圾处理站，地上机械停车楼。

门诊综合楼（含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58,693 平方米，建筑高度 43.8 米，为新建单体建筑，地上十层，地下两层，布设门急诊医技、住院病区等主要医疗功能。康复保健综合楼建筑面积 39,273 平方米，建筑高度 38.2 米，地上九层、地下一层，由原实验综合楼改建，门诊综合楼与康复保健综合楼在二至三层设置连廊连通保障综合楼建筑面积 10,381 平方米，建筑高度 24 米，地上六层由原专业教学楼改建，布

设餐饮、教学、业务用房及倒班宿舍等功能。并建设气体中心 24 平方米、污水及垃圾处理站 344 平方米、机械停车楼 1,804 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暖通、电气、智能化系统等公用工程。

四、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95,773.8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83,589.82 万元，占比 87.28%；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721.00 万元，占比 5.97%；预备费 4,438.04 万元，占比 4.63%；建设期利息 2,025.00 万元，占比 2.12%。

从资金来源看，自筹资金 25,573.86 万元，占比 26.70%（其中，医院自筹 4,773.86 万元，占比 4.98%；财政基建拨款 800.00 万元，占比 0.84%；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 万元，占比 20.88%）；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0 万元，占比 36.55%（其中，2023 年已发行并使用 10,000.00 万元，2026 年计划发行 25,000.00 万元）；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占比 36.75%（其中，2024 年已提款 10,480.46 万元，2025 年已提款 11,431.97 万元，2026 年计划提款 10,000.00 万元，2027 年计划提款 3,287.57 万元）。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

五、项目单位

本项目专项债券申请单位（以下简称项目单位）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项目单位基本信息如下表：

表 1-1 项目单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	延安大学附属医院		
法定代表人	马鹏	成立日期	1950 年 4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23,434.74 万元	执业许可有效期	2022-11-22 至 2037-12-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000436450686U		
注册地址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43 号		
经营范围	为延安及陕北周边区域人口提供综合医疗服务。预防保健科、呼吸内科、消化内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血液内科、肾病内科、内分泌内科、老年病科、普通外科、神经外科、骨科、泌尿外科、胸外科、烧伤整形外科、妇科、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皮肤科、传染科、肿瘤科、变态反应科、针灸科、职业病科、体检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麻醉科、输血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心电、脑电及脑血流图、神经肌肉电图诊断、介入放射学、内窥镜、高压氧治疗专业；医学美容科限门诊。		
单位类型	事业单位		
举办单位	延安大学		

情形 1：延安大学附属医院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事业单位，具备建设本项目的主体资格。

六、项目主管部门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0003053505973。

七、项目建设工期及运营模式

已披露实施方案：

项目拟定建设工期37个月，预计2021年12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底建设完成。

因工期调整（包括：资金审批周期延长、施工条件制约、技术复杂性超预期等原因），调整后实施方案：

本项目为在建项目，建设期73个月，已于2021年12月开工建设，预计2027年12月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经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后，除特殊要求外，项目单位需根据国家招投标法相关规定，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项目设计、勘探、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等单位。主要包括：设计、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

本项目运营期14年（2028年-2041年），本项目进入运营期后，运营工作由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负责，对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进行运营、管理、维护。

八、项目审批情况

1.立项审批。

本项目为审批制项目。

2021年1月6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6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021年4月19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511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021 年 10 月 13 日，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591 号），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2.用地审批。

2022 年 5 月 31 日，延安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用地的批复》（延市土批字发〔2022〕30 号），同意将位于宝塔区杨家湾，面积 32,138.15 平方米（合 48.21 亩），建筑面积 86,442.35 平方米，容积率 2.69%，建筑密度 38.94%，绿地率 25%的国有土地按划拨方式供地，用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建设。

2022 年 6 月 21 日，本项目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61005352110），权利人为延安大学附属医院，权利性质为划拨，用途为医卫慈善用地，宗地、使用权面积为 32,138.15 平方米。

3.规划审批。

2022 年 4 月 7 日，延安市国土资源局延安新区分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建设项目用地规划的审查意见》（延市国土新函〔2022〕14 号），同意通过规划审查。

2022 年 4 月 13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延行审地字第 610600202200007 号）。

2022 年 5 月 5 日，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延行审建字第 610600202200013 号）。

4.环评备案。

2022 年 5 月 31 日，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延行审城环发〔2022〕73 号）。

5.节能评估。

2023 年 1 月 5 日，延安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延行审投资发〔2023〕10 号）。

6.施工许可。

2023 年 6 月 1 日，本项目取得新门诊楼主体结构建筑工程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306010101），合同工期为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合同价格为 23,919.88 万元。

2024 年 3 月 13 日，本项目取得后勤保障楼、室外总体建筑施工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403130101），合同工期为 2024 年 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合同价格为 3，558.002 万元。

2025 年 7 月 3 日，本项目取得改建康复保健楼建筑施工许可证（编号 610602202507030101），合同工期为 2025 年 3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合同价格 15,567.083 万元。

7.公开招投标。本项目 2021 年 9 月份完成勘察单位招标工作，勘察单位为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 9 月份完成设计单位招标工作，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2 年 8 月份完成监理单位招标工作，监理单位为陕西省古都工程监理公司；2023 年 4 月份完成新门诊楼主体结构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 12 月份完成后勤保障楼、室外总体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份完成改建康复保健楼施工单位招标工作，施工单位为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2026 年 2 月份完成妇儿分院设备及陈设采购项目招标工作，供货单位为陕西建工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盛家具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叶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综上，本项目已取得有关部门的审批手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项目单位承诺上述手续真实有效。

九、项目投后管理

（一）项目收入归集。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延安大学附属医院负责做好项目收入归集管理，对于收取的项目专项收入，缴入专户实行分账管理。其中用于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部分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国库。用于配套融资还本付息部分按规定缴入配套融资还款专户。剩余部分按照政府与项目单位协议约定，及时纳入指定账户。

（二）债务本息偿还。

陕西省财政厅收到延安大学附属医院上缴项目运营收益后，组织将到期应付债券本金利息及债券服务费缴入省级国库。配套融资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要求，就亚行贷款进行本息偿还，不得挪用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用于配套融资本息偿还。

（三）资产登记管理。

本项目形成资产性质为经营性国有资产，登记在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名下。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严禁将本项目形成资产违规转让至其他单位或用于任何方式的担保，也不得违规将项目经营权、收益权进行处置或用于担保。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做好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第二章 项目投资情况与资金筹措

一、编制依据及原则

本项目投资概算的主要文件依据包括:

（1）建设项目设计概算编审规程（CECA/GC2-2015）。

（2）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建设项目设计图纸。

（3）现行陕西省定额：《陕西省建设工程概算定额（2011）》、《陕西省建筑安装工程概算定额（2015）上、下册》。

（4）费用文件: 陕西省建设工程概算费用定额（2015）。

（5）扬尘污染治理费执行陕建发〔2017〕270 号文。

（6）综合人工单价调整执行陕建发〔2018〕2019 号文。

（7）税金调整执行陕建发〔2019〕45 号文。

（8）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执行陕建发〔2019〕1246 号文。

（9）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执行陕建发〔2020〕1097 号《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

（10）其他有关规定：延安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2021 年第二期，部分材料采用市场价。

二、概算范围

本项目投资概算范围为项目从筹建至竣工验收，按确定的建设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建设期利息。工程费用包括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等；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前期费、项目建设管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工程监理费、节能评估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技术经济评估审查费、编制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费等。

本概算未包含：土地费用（政府划拨土地，不产生费用）、医学专业设备和救护车辆购置费、建筑内的办公家具购置费。

三、概算说明

列示项目投资概算使用的主要测算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费用根据相同结构的类似工程结算，并参考现行市场材料价格和陕西地区工程造价指数信息进行调整，以单方指标计入。

2.机电设备价格按生产厂家报价及产品样本价格计入。

3.建筑材料价格均依据陕西地区现行规定并结合当前市场情况进行估算。

4.其他费用按照有关工程项目其他费用的计算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其中：

（1）项目前期费用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2）建设单位管理费依据《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文计取。

（3）工程勘察费、设计费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4）五级人防设计费依据市场价计取。

（5）工程建设监理费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6）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7）节能评估报告编制费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依据《延安市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实施意见》（延市价发〔2007〕93号）70元/㎡计取。

（9）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计取。

（10）编制工程量清单及计价依据陕价行发〔2014〕88号文及市场价计取。

（11）技术经济评估审查费依据陕发改投资〔2012〕241号文计取。

5.基本预备费按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的 5%计入。

四、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95,773.86 万元，项目投资费用概算明细如下:

表 2-1 项目投资概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概算（万元）	占比（%）
1	工程费用	83,589.82	87.28
1.1	建筑工程费	51,935.79	54.23
1.2	安装工程费	20,414.88	21.32
1.3	设备购置费	11,239.15	11.74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5,721.00	5.97
3	预备费	4,438.04	4.63
4	建设投资小计	93,748.86	97.89
5	建设期利息	2,025.00	2.11
6	铺底流动资金	0.00	0.00
	项目总投资	95,773.86	100

备注：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关于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陕发改社会〔2021〕1591 号）》，项目总投资 95,773.86 万元，概算核定建设期利息 2,025.00 万元。受项目实际建设工期、年度融资规模、融资利率与前期概算测算参数存在差异影响，建设期利息相应发生调整，调整后的建设期利息 5,425.34 万元，建设期利息新增差额部分，全部由项目实施单位自筹资金予以筹措解决。

五、资金筹措

已披露实施方案：

项目总投资 95,773.86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

1.资本金 25,573.86 万元（其中：医院自筹 5,573.86 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 万元）；

2.专项债券 35,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发行 20,000.00 万元、2024 年计划发行 15,000.00 万元）；

3.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计划贷款 20,000.00 万元、2024 年计划贷款 15,200.00 万元）。

表 2-2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原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资本金	25,573.86	6,521.00	13,479.00	1,266.93	4,306.93
1.1	医院自筹	5,573.86			1,266.93	4,306.93
1.2	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	6,521.00	13,479.00		
2	专项债券	35,000.00			20,000.00	15,000.00
3	亚行贷款	35,200.00			20,000.00	15,200.00
4	合计	95,773.86	6,521.00	13,479.00	41,266.93	34,506.93

2023 年，本项目原获批专项债券发行额度 20,000.00 万元，受项目建设进度影响，资金未能按期足额拨付使用，按资金管理相关要求退回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结合项目实际资金需求与资金退回情况，将本项目 2023 年度专项债券可用额度调整为 10,000.00 万元，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如下：

本项目总投资概算 95,773.86 万元，从资金来源看，自筹资金（含医院自筹、财政基建拨款、中央预算内投资）25,573.86 万元，占比 26.70%; 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0 万元，占比 36.55%; 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占比 36.75%。除以上列示资金来源外，本项目无其他融资计划。财政安排资金、单位自有资金、用作项目资本金的专项债券资金三者合计 25,573.86 万元，占比 26.70%，符合国务院关于项目资本金比例的要求。项目资本金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分年度到位。

调整后分年度筹措计划如下表 2-3:

表 2-3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金额	2022 年及以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占比（%）
一	自筹资金	25,573.86	20,000.00	1,205.40	1,132.68	1,660.98	1,000.00	574.80	26.70
1.1	医院自筹	4,773.86	0.00	405.40	1,132.68	1,660.98	1,000.00	574.80	4.98
1.2	财政基建拨款支出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84
1.3	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8
二	专项债券	35,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25,000.00	0.00	36.55
三	亚行贷款	35,200.00	0.00	0.00	10,480.46	11,431.97	10,000.00	3,287.57	36.75
四	合计	95,773.86	20,000.00	11,205.40	11,613.14	13,092.95	36,000.00	3,862.37	100.00
五	分年度占（%）	100.00	20.88	11.70	12.13	13.67	37.59	4.03	100.00

以上资金筹措方式具备较强可行性，主要依据是：单位的自筹能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比例、国务院关于项目资本金比例等相关要求。

六、组合融资

本项目计划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 70,20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35,000.00 万元，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其他市场化融资 0.00 万元。

（一）专项债券融资。

1.融资规模。

已披露实施方案：

项目拟通过发行专项债券方式从社会筹资 35,0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发行 15 年期专项债券 20,000.00 万元，2024 年发行 15 年期专项债券 15,000.00 万元。本项目债券发行计划详见表。

表 2-4 专项债券分年度发行计划表（原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	发行期限
1	2023 年	20,000.00	15 年期
2	2024 年	15,000.00	15 年期
3	合计	35,000.00	

调整后实施方案：

本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 35,0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实际发行并使用 10,000.00 万元，2026 年计划发行 25,000.00

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表 2-5 专项债券分年度发行计划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付息方式	还本方式
1	2023 年	10,000.00	15	每半年支付一次	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2	2024 年				
3	2025 年				
4	2026 年	25,000.00	15	每半年支付一次	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5	合计	35,000.00			

2.资金投向。专项债券使用严格落实财政部要求，全部投向于项目主体建设等有收益的公益性资本性支出，具体投向情况：专项债券资金将用于项目工程建设费支出。截至 2026 年 7 月，本项目已发行并使用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已用于本项目工程支出。

（二）市场化融资。

1.融资规模。本项目计划使用市场化融资 35,200.00 万元。其中：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

2.资金投向。市场化融资使用严格落实监管部门要求，具体投向主要是：银行贷款资金将用于项目工程支出。

第三章 项目收入分析

一、项目专项收入分析

已披露实施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设置口腔医院、儿内住院部、综合内科住院部、体检中心、发热门诊、孕儿保健中心、康复中心、妇产保健中心、医学病原学研究中心等功能。从上述功能设置分析，本项目收入来源主要有医疗收入和体检中心收入。项目计划于2024年12月完工，基于谨慎性原则，从2025年开始计算收入，收入预测如下:

（一）医疗收入

本项目医疗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收入合计749,501.30万元。

1.门诊收入

门诊收入将按照“门诊诊疗人数×人均诊疗费用”进行测算。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服务人口约为12万人，依据2022年国家卫生事业统计公报，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6次/年，其中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的比例为：医院占60.9%。按照此口径估算，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医院就诊人数约为49万人次/年。

根据上述统计口径，同时参考延大附院近4年（2019年

-2022 年）实际就诊人数（日平均门诊人数约为 3,184 人次），基于谨慎原则，本项目建成后按照日门诊人数约 1,000 人次估计。

经调研延安市同类医院的有关统计数据以及延大附院实际运营经验，考虑医院的服务半径、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保守估算，本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按 80%，第二年负荷率按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按 100%估算。

本项目门诊收入主要包括病人的各种诊疗费、医药费、化验费、检查费、手术费及其他费用。综合延大附院各院区门诊运营收入标准及延安市其他综合类医院门诊收入标准，暂按 450 元/人次进行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住院收入将按照“住院收入=住院人次×平均住院费用”进行测算。根据延大附院近 4 年（2019 年-2022 年）各科室月平均住院人次，同时结合延大附院与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比例（延大附院在编病床数 1,200 个，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 500 个），基于谨慎原则，合理预估本项目建成后平均住院人次为 1,500 人次/月。

结合未来妇科、产科、计划生育及生殖健康就医需求的剧增，合理估算本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为 80%，第

二年负荷率为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为 100%。根据延大附院（延大附院人均住院收入 15,598 元/人）及延安市类似医院住院费用情况预测，项目投入使用后，平均住院费用按照 15,000 元/人次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增长至 18,000 元/人次不再增长。

（二）体检中心收入

本项目建成后将设置体检中心，开展各类体检业务，体检中心设计规模 500 人/日。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服务人口为 12 万人，按照每人每年体检一次的标准，基于谨慎保守原则，运营期第一年体检人数按照 200 人/日估算，体检收费标准按照 300 元/人进行估算。考虑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以后各年体检收费标准按照每 3 年增加 10%进行估算，体检人数按每年 1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500 人/日达到饱和。经测算，债券存续期体检中心收入合计 78,895.80 万元。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专项收入合计 828,397.10 万元。

由于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原披露实施方案依据项目预期收益水平完成财务测算，受项目建设工期调整影响，项目原定运营起始年份由 2025 年顺延至 2028 年。本次方案调整严格沿用原有测算口径，收支测算标准与原披露方案完全保持一致，仅将原计划 2025 年核算的收益顺延至 2028 年起开始计算，具体调整后实施方案如下：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专项收入合计763,933.32万元，包括：医疗收入693,053.47万元（其中，门诊收入271,853.47万元、住院收入421,200.00万元），体检中心收入70,879.85万元。

表3-1项目专项收入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收入规模
1	医疗收入	693,053.47
1.1	门诊收入	271,853.47
1.2	住院收入	421,200.00
2	体检中心收入	70,879.85
3	合计	763,933.32

（一）医疗收入

本项目医疗收入主要为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医疗收入合计693,053.47万元。

1.门诊收入

门诊收入将按照“门诊诊疗人数×人均诊疗费用”进行测算。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服务人口约为12万人，依据2022年国家卫生事业统计公报，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6次/年，其中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的比例为：医院占60.9%。按照此口径估算，本项目服务范围内医院就诊人数约为49万人次/年。

根据上述统计口径，同时参考延大附院近4年（2019年

-2022 年）实际就诊人数（日平均门诊人数约为 3,184 人次），基于谨慎原则，本项目建成后按照日门诊人数约 1,000 人次估计。

经调研延安市同类医院的有关统计数据以及延大附院实际运营经验，考虑医院的服务半径、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保守估算，本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按 80%，第二年负荷率按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按 100%估算。

本项目门诊收入主要包括病人的各种诊疗费、医药费、化验费、检查费、手术费及其他费用。综合延大附院各院区门诊运营收入标准及延安市其他综合类医院门诊收入标准，暂按 450 元/人次进行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的增长率增长。

2.住院收入

住院收入将按照“住院收入=住院人次×平均住院费用”进行测算。根据延大附院近 4 年（2019 年-2022 年）各科室月平均住院人次，同时结合延大附院与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比例（延大附院在编病床数 1,200 个，延大附院妇女儿童分院床位数 500 个），基于谨慎原则，合理预估本项目建成后平均住院人次为 1,500 人次/月。

结合未来妇科、产科、计划生育及生殖健康就医需求的剧增，合理估算本项目建成后运营第一年负荷率为 80%，第

二年负荷率为 90%，第三年及之后每年负荷率为 100%。根据延大附院（延大附院人均住院收入 15,598 元/人）及延安市类似医院住院费用情况预测，项目投入使用后，平均住院费用按照 15,000 元/人次估算，以后每隔三年增长 10%，增长至 18,000 元/人次不再增长。

（二）体检中心收入

本项目建成后将设置体检中心，开展各类体检业务，体检中心设计规模 500 人/日。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的服务人口为 12 万人，按照每人每年体检一次的标准，基于谨慎保守原则，运营期第一年体检人数按照 200 人/日估算，体检收费标准按照 300 元/人进行估算。考虑城乡发展及人口增长预期，以后各年体检收费标准按照每 3 年增加 10%进行估算，体检人数按每年 10%的增长率增长，增长至 500 人/日达到饱和。经测算，债券存续期体检中心收入合计 70,879.85 万元。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专项收入合计 763,933.32 万元。

表 3-2 项目分年专项收入明细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一	医疗收入	34,740.00	39,082.50	43,425.00	47,767.50	47,767.50	47,767.50	52,274.25
1.1	门诊收入	13,140.00	14,782.50	16,425.00	18,067.50	18,067.50	18,067.50	19,874.25
1.2	住院收入	21,600.00	24,300.00	27,000.00	29,700.00	29,700.00	29,700.00	32,400.00
二	体检中心收入	2,190.00	2,409.00	2,649.90	3,206.38	3,527.02	3,879.69	4,694.43
三	**项目专项收入小计**	**36,930.00**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续表）

序号	收入类型	分年专项收入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一	医疗收入	52,274.25	52,274.25	54,261.68	54,261.68	54,261.68	56,447.84	56,447.84
1.1	门诊收入	19,874.25	19,874.25	21,861.68	21,861.68	21,861.68	24,047.84	24,047.84
1.2	住院收入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二	体检中心收入	5,163.86	5,680.19	6,873.02	7,287.23	7,287.23	8,015.95	8,015.95
三	**项目专项收入小计**	**57,438.11**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二、项目安排财政资金

（一）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运营期内，本项目无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财政补助收入。

运营期内，本项目无对应的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财政资金。

运营期内，本项目无对应的其他财政收入。

三、项目运营期收入合计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收入如下表:

表 3-3 项目分年度收入合计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类别	分年收入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1	专项收入	36,930.00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2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	财政补助收入							
4	其他财政资金							
5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6	项目单位资金							
合计		**36,930.00**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续表）

序号	收入类别	分年收入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1	专项收入	57,438.11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2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	财政补助收入							

序号	收入类别	分年收入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4	其他财政资金							
5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6	项目单位资金							
合计		**57,438.11**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第四章 项目运营支出分析

已披露实施方案:

本项目投入使用后的经营成本主要有医疗业务费用、薪酬及福利费用、维修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基于审慎客观的评估原则，支出预测如下:

（一）医疗业务费用

医疗业务费用主要包括卫生材料费、药品费、水电暖费等。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医疗业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本项目医疗业务费用按照营业收入的 50%进行测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医疗业务费用合计 414,198.55 万元。

（二）薪酬及福利费用

项目建成后医疗规模扩大，工作人员将增多，同时新建项目将采用智能化就医服务，服务效率将得到提高，医院整体医护人员结构将得到精化。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本项目薪酬及福利费用按照营业收入的 25%进行测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薪酬及福利费用合计 207,099.28 万元。

（三）维修费用

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维修费用支出明细，并实际调研同类项目运营经验数据，本项目维修费用按照当年折旧费用的 10%估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维修费用合计 5,149.87 万元。

（四）其他管理费用

其他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用、差旅费用等管理费用，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其他管理费用支出明细，并实际调研同类项目运营经验数据，本项目其他管理费用按照年平均管理费用人员工资的 30%左右。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其他管理费用合计 44，584.38 万元。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支出合计 671,032.07 万元。

调整后实施方案：

运营期内，本项目运营支出合计 644,813.41 万元，包括：运营成本支出 619,157.09 万元，财务费用支出 25,656.32 万元，税费支出 0.00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

一、运营成本支出

运营期内，本项目运营成本合计 619,157.09 万元，包括：医疗业务费用 381,966.66 万元；薪酬及福利费用 190,983.33 万元；维修费用 4,806.48 万元；其他管理费用 41,400.62 万元。

表 4-1 项目运营成本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成本类型	成本规模
1	医疗业务费用	381,966.66
2	薪酬及福利费用	190,983.33
3	维修费用	4,806.48
4	其他管理费用	41,400.62
5	**合计**	**619,157.09**

（一）医疗业务费用

医疗业务费用主要包括卫生材料费、药品费、水电暖费等。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医疗业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本项目医疗业务费用按照营业收入的 50%进行测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医疗业务费用合计 381,966.66 万元。

（二）薪酬及福利费用

项目建成后医疗规模扩大，工作人员将增多，同时新建项目将采用智能化就医服务，服务效率将得到提高，医院整体医护人员结构将得到精化。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职工薪酬及福利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本项目薪酬及福利费用按照营业收入的 25%进行测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薪酬及福利费用合计 190,983.33 万元。

（三）维修费用

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维修费用支出明细，并实际调研同类项目运营经验数据，本项目维修费用按照当年折旧费用的 10%估算。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维修费用合计 4,806.48 万元。

（四）其他管理费用

其他管理费用包括办公费用、差旅费用等管理费用，参考延大附院近三年的其他管理费用支出明细，并实际调研同类项目运营经验数据，本项目其他管理费用按照年平均管理费用人员工资的 30%左右。

债券存续期内，产生其他管理费用合计 41,400.62 万元。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支出合计 619,157.09 万元。

表 4-2 项目分年度运营成本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运营成本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1	医疗业务费用	18,465.00	20,745.75	23,037.45	25,486.94	25,647.26	25,823.60	28,484.34
2	薪酬及福利费用	9,232.50	10,372.88	11,518.73	12,743.47	12,823.63	12,911.80	14,242.17
3	维修费用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4	其他管理费用	2,769.75	2,797.45	2,825.42	2,853.68	2,882.21	2,911.04	2,940.15
5	**合计**	**30,810.57**	**34,259.40**	**37,724.92**	**41,427.41**	**41,696.42**	**41,989.75**	**46,009.98**

（续表）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运营成本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1	医疗业务费用	28,719.06	28,977.22	30,567.35	30,774.46	30,774.46	32,231.90	32,231.90
2	薪酬及福利费用	14,359.53	14,488.61	15,283.68	15,387.23	15,387.23	16,115.95	16,115.95
3	维修费用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343.32
4	其他管理费用	2,969.55	2,999.24	3,029.23	3,059.53	3,090.12	3,121.02	3,152.23
5	**合计**	**46,391.45**	**46,808.39**	**49,223.58**	**49,564.53**	**49,595.12**	**51,812.18**	**51,843.39**

二、财务费用支出

运营期内（2028 年-2041 年），本项目财务费用合计 25,656.32 万元，包括：专项债券付息 13,243.50 万元，亚行贷款付息 12,412.82 万元（含贷款承诺费）。

三、税费支出

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城建及教育费附加：无。

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

本项目为公立医院项目，不涉及税费支出。

四、其他支出

本项目无其他支出。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情况如下表 4-3。

表 4-3 项目分年度运营支出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度运营支出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1	运营成本	30,810.57	34,259.40	37,724.92	41,427.41	41,696.42	41,989.75	46,009.98
2	财务费用	2,377.72	2,311.58	2,245.44	2,179.30	2,113.16	2,047.01	1,980.87
3	税费支出	-	-	-	-	-	-	-
4	其他支出	-	-	-	-	-	-	-
5	**合计**	**33,188.29**	**36,570.97**	**39,970.35**	**43,606.71**	**43,809.58**	**44,036.77**	**47,990.85**

（续表）

序号	支出类型	分年度运营支出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1	运营成本	46,391.45	46,808.39	49,223.58	49,564.53	49,595.12	51,812.18	51,843.39
2	财务费用	1,914.73	1,848.59	1,782.45	1,567.81	1,353.17	1,287.03	647.47
3	税费支出	-	-	-	-	-	-	-
4	其他支出	-	-	-	-	-	-	-
5	**合计**	**48,306.19**	**48,656.98**	**51,006.03**	**51,132.34**	**50,948.29**	**53,099.21**	**52,490.86**

第五章 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

一、项目收益分析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分年度收益情况如下表:

表 5-1 项目分年度收益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类别	分年度收益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项目收入	36,930.00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运营支出	33,188.29	36,570.97	39,970.35	43,606.71	43,809.58	44,036.77	47,990.85
收益	**3,741.71**	**4,920.53**	**6,104.55**	**7,367.17**	**7,484.94**	**7,610.42**	**8,977.83**

（续表）

类别	分年度收益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项目收入	57,438.11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运营支出	48,306.19	48,656.98	51,006.03	51,132.34	50,948.29	53,099.21	52,490.86
收益	**9,131.92**	**9,297.46**	**10,128.67**	**10,416.57**	**10,600.62**	**11,364.58**	**11,972.93**

二、项目融资还本付息分析

（一）专项债券应付本息

已披露实施方案：

本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35,000.00万元，其中2023年拟计划发20,000.00万元，2024年拟计划发15,000.00万元，期限均为15年。根据还款方案，项目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债券预测利率以2022年11月17日相同待偿期国债收益率五日均值上浮一定比例确定，即3.61%。存续期内债券利息支出18,952.50万元，本息合计53,952.50万元。

表5-2　2023-2039年债券利息支出预测表（原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份	债券利息支出
1	2023年	361.00
2	2024年	992.75
3	2025年	1,263.50
4	2026年	1,263.50
5	2027年	1,263.50
6	2028年	1,263.50
7	2029年	1,263.50
8	2030年	1,263.50
9	2031年	1,263.50
10	2032年	1,263.50
11	2033年	1,263.50
12	2034年	1,263.50
13	2035年	1,263.50
14	2036年	1,263.50
15	2037年	1,263.50

序号	年份	债券利息支出
16	2038 年	902.50
17	2039 年	270.75
18	**合计**	**18,952.50**

调整后实施方案：

本项目拟使用专项债券 35,0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发行 10,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2.97%），2026 年计划发行 25,000.00 万元（债券利率为 3.00%）。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后一次性还本。分年度还本付息明细如下：

表 5-3 专项债券应付本息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融资利率	发行费用	本期付息（含发行费用）	本期还本付息合计
1	2023 年	-	10,000.00	-	10,000.00	3%	10.00	158.50	158.50
2	2024 年	10,000.00	-	-	10,000.00	3%		297.00	297.00
3	2025 年	10,000.00	-	-	10,000.00	3%		297.00	297.00
4	2026 年	10,000.00	25,000.00	-	35,000.00	2.97%/3%	25.00	322.00	322.00
5	2027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6	2028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7	2029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8	2030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9	2031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0	2032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1	2033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2	2034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序号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融资利率	发行费用	本期付息（含发行费用）	本期还本付息合计
13	2035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4	2036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5	2037 年	35,000.00	-	-	35,000.00	2.97%/3%		1,047.00	1,047.00
16	2038 年	35,000.00	-	10,000.00	25,000.00	2.97%/3%		898.50	10,898.50
17	2039 年	25,000.00	-	-	25,000.00	3%		750.00	750.00
18	2040 年	25,000.00	-	-	25,000.00	3%		750.00	750.00
19	2041 年	25,000.00	-	25,000.00	-	3%		750.00	25,750.00
20	合计						**35.00**	**15,740.00**	**50,740.00**

（二）市场化融资应付本息。

已披露实施方案：

本项目申请银行贷款资金35,200.00万元，还款期限为17年。根据亚行贷款谈判情况，按照2028年之前只付息不还本，2028年开始采用等额本金法逐年还本付息，利息及本金每半年支付一次，2039年还清全部债务本息方式偿还贷款。贷款利率参考亚行同类工程项目贷款利率确定，即3.50%计算，贷款本息合计48,220.00万元。利息支出详见表。

表5-4银行贷款利息支出表（原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份	银行贷款本金偿还	贷款利息支出
1	2023年		350.00
2	2024年		966.00
3	2025年		1,232.00
4	2026年		1,232.00
5	2027年		1,232.00
6	2028年	2,933.33	1,232.00
7	2029年	2,933.33	1,129.33
8	2030年	2,933.33	1,026.67
9	2031年	2,933.33	924.00
10	2032年	2,933.33	821.33
11	2033年	2,933.33	718.67
12	2034年	2,933.33	616.00
13	2035年	2,933.33	513.33
14	2036年	2,933.33	410.67
15	2037年	2,933.33	308.00
16	2038年	2,933.33	205.33
17	2039年	2,933.33	102.67
18	**合计**	**35,200.00**	**13,020.00**

调整后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组合融资方案，本项目拟使用市场化融资亚行贷款 35,200.00 万元。其中，2024 年已提款 10,480.46 万元，2025 年已提款 11,431.97 万元，2026 年计划提款 10,000.00 万元，2027 年计划提款 3,287.57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宽限期）+20 年（还款期），利率为 3.7580%，2028 年开始每年偿还 5%；在融资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进入运营期后分年还本。本次测算 2028 年-2040 年每年偿还 5%本金，2041 年偿还剩余本金。亚行贷款利息支出为 14,917.20 万元，贷款承诺费为 799.45 万元，本息合计为 50,916.65。分年度还本付息明细如下：

表 5-5 银行贷款应付本息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融资利率	本期付息	贷款承诺费	本期还本付息合计
1	2024 年	0	10,480.46	0	10,480.46	3.76%	196.93	78.05	274.98
2	2025 年	10,480.46	11,431.97	0	21,912.43	3.76%	608.66	60.90	669.56
3	2026 年	21,912.43	10,000.00	0	31,912.43	3.76%	1,011.37	45.90	1,057.27
4	2027 年	31,912.43	3,287.57	0	35,200.00	3.76%	1,261.04	40.97	1,302.01
5	2028 年	35,200.00	0	1,760.00	33,440.00	3.76%	1,289.75	40.97	3,090.72
6	2029 年	33,440.00	0	1,760.00	31,680.00	3.76%	1,223.60	40.97	3,024.57
7	2030 年	31,680.00	0	1,760.00	29,920.00	3.76%	1,157.46	40.97	2,958.43
8	2031 年	29,920.00	0	1,760.00	28,160.00	3.76%	1,091.32	40.97	2,892.29
9	2032 年	28,160.00	0	1,760.00	26,400.00	3.76%	1,025.18	40.97	2,826.15
10	2033 年	26,400.00	0	1,760.00	24,640.00	3.76%	959.04	40.97	2,760.01
11	2034 年	24,640.00	0	1,760.00	22,880.00	3.76%	892.90	40.97	2,693.87
12	2035 年	22,880.00	0	1,760.00	21,120.00	3.76%	826.76	40.97	2,627.73
13	2036 年	21,120.00	0	1,760.00	19,360.00	3.76%	760.62	40.97	2,561.59
14	2037 年	19,360.00	0	1,760.00	17,600.00	3.76%	694.48	40.97	2,495.45
15	2038 年	17,600.00	0	1,760.00	15,840.00	3.76%	628.34	40.97	2,429.31
16	2039 年	15,840.00	0	1,760.00	14,080.00	3.76%	562.20	40.97	2,363.17

序号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期末本金	融资利率	本期付息	贷款承诺费	本期还本付息合计
17	2040 年	14,080.00	0	1,760.00	12,320.00	3.76%	496.06	40.97	2,297.03
18	2041 年	12,320.00	0	12,320.00	0	3.76%	231.49	40.97	12,592.46
19	**合计**		**35,200.00**	**35,200.00**			**14,917.20**	**799.45**	**50,916.65**

三、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

（一）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根据以上分析，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如下表：

表 5-6 专项债券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项目收益（含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到期本金	本期付息（含发行费用）	本息合计	
1	2023 年	-	-	158.50	158.50	可
2	2024 年	-	-	297.00	297.00	可
3	2025 年	-	-	297.00	297.00	可
4	2026 年	-	-	322.00	322.00	可
5	2027 年	-	-	1,047.00	1,047.00	可
6	2028 年	6,119.43	-	1,047.00	1,047.00	可
7	2029 年	13,351.54	-	1,047.00	1,047.00	可
8	2030 年	21,701.52	-	1,047.00	1,047.00	可
9	2031 年	31,247.99	-	1,047.00	1,047.00	可
10	2032 年	40,846.09	-	1,047.00	1,047.00	可
11	2033 年	50,503.53	-	1,047.00	1,047.00	可
12	2034 年	61,462.23	-	1,047.00	1,047.00	可
13	2035 年	72,508.89	-	1,047.00	1,047.00	可
14	2036 年	83,654.94	-	1,047.00	1,047.00	可
15	2037 年	95,566.06	-	1,047.00	1,047.00	可
16	2038 年	107,550.44	10,000.00	898.50	10,898.50	可
17	2039 年	119,504.23	-	750.00	750.00	可
18	2040 年	132,155.83	-	750.00	750.00	可
19	2041 年	144,776.23	25,000.00	750.00	25,750.00	可
合计			35,000.00	15,740.00	50,740.00	
本息覆盖倍数		2.85				

综上，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2.85，能够合理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二）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分析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如下表 5-7:

综上，扣除专项债券应还本息后，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中剩余能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专项收入部分，对拟使用的市场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9，能够合理保障市场化融资本息，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以上两项合计后，本项目预期项目收益对拟使用的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2。

表 5-7 市场化融资资金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年度	项目收入							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项目运营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可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专项收入	市场化融资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合计	专项收入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其他财政资金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单位资金						
1	2023 年										158.50			可
2	2024 年										297.00		274.98	可
3	2025 年										297.00		669.56	可
4	2026 年										322.00		1,057.27	可
5	2027 年										1,047.00		1,302.01	可
6	2028 年	36,930.00	36,930.00						6,119.43	30,810.57	1,047.00	5,072.43	3,090.72	可
7	2029 年	41,491.50	41,491.50						13,351.54	34,259.40	1,047.00	6,185.11	3,024.57	可
8	2030 年	46,074.90	46,074.90						21,701.52	37,724.92	1,047.00	7,302.99	2,958.43	可
9	2031 年	50,973.88	50,973.88						31,247.99	41,427.41	1,047.00	8,499.47	2,892.29	可
10	2032 年	51,294.52	51,294.52						40,846.09	41,696.42	1,047.00	8,551.10	2,826.15	可
11	2033 年	51,647.19	51,647.19						50,503.53	41,989.75	1,047.00	8,610.44	2,760.01	可
12	2034 年	56,968.68	56,968.68						61,462.23	46,009.98	1,047.00	9,911.70	2,693.87	可
13	2035 年	57,438.11	57,438.11						72,508.89	46,391.45	1,047.00	9,999.66	2,627.73	可
14	2036 年	57,954.44	57,954.44						83,654.94	46,808.39	1,047.00	10,099.05	2,561.59	可

序号	年度	项目收入							以往年度收益结余	项目运营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可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专项收入	市场化融资还本付息	年度可否平衡
		合计	专项收入	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财政补助收入	其他财政资金	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项目单位资金						
15	2037 年	61,134.70	61,134.70						95,566.06	49,223.58	1,047.00	10,864.13	2,495.45	可
16	2038 年	61,548.91	61,548.91						107,550.44	49,564.53	10,898.50	1,085.88	2,429.31	可
17	2039 年	61,548.91	61,548.91						119,504.23	49,595.12	750.00	11,203.79	2,363.17	可
18	2040 年	64,463.79	64,463.79						132,155.83	51,812.18	750.00	11,901.61	2,297.03	可
19	2041 年	64,463.79	64,463.79						144,776.23	51,843.39	25,750.00	-13,129.60	12,592.46	可
合计		763,933.32	763,933.32							619,157.09	50,740.00	96,157.73	50,916.65	-
本息覆盖倍数		1.89												

（三）分账管理

本项目严格按照本方案中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测算所列数据，对项目收入实施分账管理。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缴纳国库，确保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安全，包括：专项收入763,933.32万元、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0.00万元、财政补助收入0.00万元、其他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项目专项收入0.00万元、项目单位资金0.00万元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763,933.32万元。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经营性专项收入在偿还债券本息后，剩余用于偿还市场化融资的部分，及时足额缴入项目单位在贷款银行开立的监管账户，保障市场化融资到期偿付。项目单位依法对市场化融资承担全部偿还责任，对于市场化融资部分，政府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承诺。

以上内容在专项债券发行资料和与银行贷款借款合同中应予体现，且数据一致。

四、专项债券项目收支预算表

（一）用于项目建设的收支预算模板。

表 5-8 项目建设收支预算表（调整后方案）

单位：万元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22 年及以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建设资金来源	**A=H+I+K+L+M**	95,773.86	20,000.00	11,205.40	11,613.14	13,092.95	36,000.00	3,862.37	-
（一）财政安排资金	H=AA+AB+AC+AD+AE	20,800.00	20,000.00	800.00	-	-	-	-	-
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AA	20,000.00	20,000.00	-	-	-	-	-	
超长期特别国债	AB	-							
本地区一般公共预算	AC	-							
本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AD	-							
其他财政资金	AE	800.00	-	800.00	-	-	-	-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I>=AF	35,000.00	-	10,000.00	-	-	25,000.00	-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AF	-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K	35,200.00	-	-	10,480.46	11,431.97	10,000.00	3,287.57	
（四）单位自筹资金	L	4,773.86	-	405.40	1,132.68	1,660.98	1,000.00	574.80	
（五）其他资金	M	-							
二、项目建设支出	**B=N+O+P+Q**	-							
（一）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N	90,348.52	19,890.35	11,030.10	11,120.51	12,115.03	34,288.61	1,903.92	-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22 年及以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含发行费用）	O	2,121.50	-	158.50	297.00	297.00	322.00	1,047.0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含贷款承诺费）	P	3,303.84	-	-	274.98	669.57	1,057.27	1,302.02	
（四）其他建设支出	Q	-							
三、项目运营预期收入	**C=R+S+T**	763,933.32	-	-	-	-	-	-	36,930.00
（一）财政资金	R=AG+AH+AI+AJ	-							
其中：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AG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补助	AH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补助	AI	-							
其他财政资金	AJ	-							
（二）项目专项收入	S	763,933.32	-	-	-	-	-	-	36,930.00
（三）其他收入	T>=AK+AL	-							
其中：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AK	-							
项目单位资金	AL	-							
四、项目运营支出	**D=U+V+W+X+Y**	645,188.41	-	-	-	-	-	-	33,188.29
（一）项目运营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U	619,157.09	-	-	-	-	-	-	30,810.57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V	13,618.50							1,047.00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22 年及以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支出（含贷款承诺费）	W	12,412.82							1,330.72
（四）税费支出	X	-							
（五）其他运营支出	Y	-							
五、专项债券还本	**E**	35,000.00	-	-	-	-	-	-	-
六、市场化融资还本	**F**	35,200.00	-	-	-	-	-	-	1,760.00

（续表）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一、建设资金来源	**A=H+I+K+L+M**	95,773.86	-	-	-	-	-	-	-
（一）财政安排资金	H=AA+AB+AC+AD+AE	20,800.00	-	-	-	-	-	-	-
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AA	20,0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	AB	-							
本地区一般公共预算	AC	-							
本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AD	-							
其他财政资金	AE	800.00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I>=AF	35,000.00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AF	-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K	35,200.00							
（四）单位自筹资金	L	4,773.86							
（五）其他资金	M	-							
二、项目建设支出	**B=N+O+P+Q**	-							
（一）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N	90,348.52	-	-	-	-	-	-	-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含发行费用）	O	2,121.5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含贷款承诺费）	P	3,303.84							
（四）其他建设支出	Q	-							
三、项目运营预期收入	**C=R+S+T**	763,933.32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57,438.11
（一）财政资金	R=AG+AH+AI+AJ	-							
其中：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AG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补助	AH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补助	AI	-							
其他财政资金	AJ	-							
（二）项目专项收入	S	763,933.32	41,491.50	46,074.90	50,973.88	51,294.52	51,647.19	56,968.68	57,438.11
（三）其他收入	T>=AK+AL	-							
其中：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AK	-							
项目单位资金	AL	-							
四、项目运营支出	**D=U+V+W+X+Y**	645,188.41	36,570.97	39,970.35	43,606.71	43,809.58	44,036.77	47,990.85	48,306.19
（一）项目运营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U	619,157.09	34,259.40	37,724.92	41,427.41	41,696.42	41,989.75	46,009.98	46,391.45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V	13,618.50	1,047.00	1,047.00	1,047.00	1,047.00	1,047.00	1,047.00	1,047.0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支出（含贷款承诺费）	W	12,412.82	1,264.58	1,198.44	1,132.30	1,066.16	1,000.01	933.87	867.73

（四）税费支出	X	-							
（五）其他运营支出	Y	-							
五、专项债券还本	**E**	35,000.00	-	-	-	-	-	-	-
六、市场化融资还本	**F**	35,20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续表）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一、建设资金来源	**A=H+I+K+L+M**	95,773.86	-	-	-	-	-	-
（一）财政安排资金	H=AA+AB+AC+AD+AE	20,800.00	-	-	-	-	-	-
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AA	20,0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	AB	-						
本地区一般公共预算	AC	-						
本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AD	-						
其他财政资金	AE	800.00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I>=AF	35,000.00						
其中：用作项目资本金	AF	-						
（三）项目单位市场化融资	K	35,200.00						
（四）单位自筹资金	L	4,773.86						
（五）其他资金	M	-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二、项目建设支出	**B=N+O+P+Q**	-						
（一）项目建设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N	90,348.52	-	-	-	-	-	-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含发行费用）	O	2,121.5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含贷款承诺费）	P	3,303.84						
（四）其他建设支出	Q	-						
三、项目运营预期收入	**C=R+S+T**	763,933.32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一）财政资金	R=AG+AH+AI+AJ	-						
其中：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AG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补助	AH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补助	AI	-						
其他财政资金	AJ	-						
（二）项目专项收入	S	763,933.32	57,954.44	61,134.70	61,548.91	61,548.91	64,463.79	64,463.79
（三）其他收入	T>=AK+AL	-						
其中：其他项目专项收入	AK	-						
项目单位资金	AL	-						
四、项目运营支出	**D=U+V+W+X+Y**	645,188.41	48,656.98	51,006.03	51,132.34	50,948.29	53,099.21	52,865.86
（一）项目运营成本（不含财务费用）	U	619,157.09	46,808.39	49,223.58	49,564.53	49,595.12	51,812.18	51,843.39

收支类别	公式	合计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二）财务费用-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V	13,618.50	1,047.00	1,047.00	898.50	750.00	750.00	750.00
（三）财务费用-市场化融资付息支出（含贷款承诺费）	W	12,412.82	801.59	735.45	669.31	603.17	537.03	272.47
（四）税费支出	X	-						
（五）其他运营支出	Y	-						
五、专项债券还本	**E**	35,000.00	-	-	10,000.00	-	-	25,000.00
六、市场化融资还本	**F**	35,20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760.00	12,320.00

五、项目收益融资平衡评价结果

已披露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专项债券发行计划，经测算预测期现金流量，项目累计净现金流为 57,862.28 万元，且项目存续期内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均为正，项目在存续期间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可用于还本付息的净收益为 157,365.03 万元，债券还本付息费用总额 102,172.50 万元，通过对资金收支数据进行分析测算，本项目债券的本息覆盖倍数为 1.54 倍。能够合理保证偿还本项目债券本金、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调整后实施方案：

经测算，本项目收益对全部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42 倍；偿还专项债券的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2.85 倍；偿还市场化融资的收益对市场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89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第六章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的建设是解决延安大学附属医院院区空间狭小，住院条件相对落后的需要

由于受地域、环境以及政策、历史遗留问题等因素的影响，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的办院条件十分困难。医院本部48.9亩的土地上拥挤着1,500张病床，有许多七八十年代的建筑，一些病区只有公共卫生间，住院条件十分落后；这与承载着日均2,000住院和4,000门诊的就诊量，与建设高水平大学附属医院的目标相差甚远。

一方面，自1998年划转延安大学管理后，由于财政拨款渠道不畅，省市政府资金方面的支持很少，基本属自收自支、自负盈亏状况，为了发展只能举债办院，负重前行，目前的债务压力已经严重制约着医院的稳定健康发展。另一方面，院区空间十分狭促，是制约发展的最大瓶颈。老院区空间狭小局促，医疗建筑面积严重不足，空间利用率已达到极限。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空间问题更显突出，如：病房老旧不符合感控要求，门诊患者候诊区不足，部门病区加床现象严重，科室分散布局不科学，患者就诊流程冗长等，

存在严重的院感风险，在疫情防控过程中患者及医务人员安全不能得到很好的保障。

遵循着习近平总书记2017年对延安大学指明的方向和路线，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积极寻求突破口和新的发展机遇，制定了“全面建成更有特色、更有水平的大学附属医院；全面建成百姓信赖、职工满意、行业领先的区域医疗中心”的目标，拟在十四五期间实行中疏外扩和一体两翼战略，即：老院区为主体，心脑血管病分院和拟建的妇儿儿童分院为两翼，将现有妇女儿童专业的10个科室搬离老院区，在延安大学杨家湾萃园校区处兴办妇女儿童医院。一方面整合妇儿学科力量，解决延安地区妇女儿童服务需求增长与医疗保障不平衡的矛盾，为老区人民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提供更好服务；另一方面，这些科室搬离后，将对现有的科室进行重新布局和调整，改造现有老院区，科学合理解决流程设置等问题，满足院感控制要求，为患者和职工提供一个安全的就诊和工作环境。

2. 项目的建设是应对“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门诊量增加和高龄产妇增加的需要

2016年1月1日，备受全民关注的“全面二孩”政策正式落地实施。与“单独二孩”相比，该政策面对的对象更广泛、涉及面更宽广、影响更深刻。“全面二孩”政策的放开,不仅能够增加劳动力、稳住人口红利、带动消费、刺激内需、

平衡人口性别比例、缓解人口老龄化问题；而且能够改善家庭结构、提高家庭抗风险能力、降低独生子女性格缺陷问题的发生。

政策的实施，将给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带来如下机遇:

（1）门诊量增加，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拓宽

由于政策原因原本只能生一个孩子的家庭，随着政策的实施，会有更多家庭准备生育“二孩”。社会上会有更多的孕产妇和婴儿，更多的妇女和儿童保健需求。这意味着妇幼保健行业将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妇女儿童分院的门诊量将显著提高，原有的市场空间会进一步拓宽。

（2）高龄产妇增加

随着政策的放开，育龄妇女面临着生育二胎的选择，这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35-45岁的高龄女性，高危妊娠的管理和危重症的救治任务加重。众所周知，高龄产妇分娩比较困难，剖宫产比例会显著增多，医院业务收入随之增长。

（3）妇幼保健需求增加

随着政府的引导和经济发展，孕妇对于产前检查、产后保健的需求大幅增加,“全面二孩”政策引起的产妇数量增加，会进一步带动母婴保健事业发展。

根据以上分析，“全面二孩”实施后，将带来门诊量和高龄产妇数量增加的挑战。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延安地区应

对上述挑战，从源头上保障妇女儿童健康，对于提升居民幸福感、安全感有着重要的促进意义。

3. 项目的建设是改善陕北地区妇幼医疗水平，改善群众就医条件的需要

妇女儿童健康是人类持续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也是社会和谐、家庭幸福的基础。妇女儿童健康指标是国际上公认最基础的健康指标，也是衡量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类发展的综合性指标。孕产妇死亡率指标、婴儿死亡率指标、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指标，这三个指标是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指标。

做好妇幼健康工作，对于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升全民的健康水平，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社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中国现有 8.8 亿妇女儿童，拥有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妇女儿童的群体。多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妇女儿童的健康，以保护妇女儿童健康权益、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为目标，以贯彻实施《母婴保健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为核心，逐步完善妇幼健康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持续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质量，着力解决妇女儿童健康突出问题，努力促进公平性和可及性，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本项目在现有学科的基础上，重点加强妇女儿童疑难杂症及危急重症中心建设、各学科亚专业的发展。加强新生儿

科、小儿外科、儿童保健、儿科影像诊断、儿童早教生殖医学、产后康复训练、妇女保健康复等专业的发展，打造一所可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高水平、现代化三级甲等妇幼专科医院，立足延安、面向陕北、辐射周边妇幼医疗机构，为陕北地区妇幼卫生健康工作保驾护航。项目的建设可改善陕北地区妇幼医疗水平，满足群众对高水平医疗服务的需求。

（二）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政府投资资金应当投向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社会公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重大科技进步、社会管理、国家安全等公共领域的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本项目属于社会事业领域医疗卫生项目，符合公益性要求。

（三）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的收益来源为医疗收入和体检中心收入等。基于审慎客观的评估原则，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预

期收益共计144,776.23万元。收益可以还本付息，收益性符合要求。

二、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截至目前，项目已在建，建设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均符合要求。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一）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95,773.86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5,573.86万元，占比26.70%（其中，医院自筹4,773.86万元，占比4.98%；财政基建拨款800.00万元，占比0.84%；中央预算内投资20,000.00万元，占比20.88%）；专项债券资金35,000.00万元，占比36.55%（其中，2023年已发行10,000.00万元，2026年计划发行25,000.00万元）；亚行贷款35,200.00万元，占比36.75%（其中，2024年贷款10,480.46万元，2025年贷款11,431.97万元，2026年贷款10,000.00万元，2027年贷款3,287.57万元）。

经确认，资金来源及具体金额均符合专项债券要求。

（二）项目资金到位可行性

1.医院自筹4,773.86万元，截至目前已到位3,199.06万元，剩余自筹资金按照后续工程进度陆续到位。

2.财政基建拨款800.00万元，已于2023年到位。

3.中央预算内投资20,000.00万元，已于2022年到位。

4.2023 年已发行并使用专项债 10,000.00 万元，2026 年计划发行专项债 25,000.00 万元。

5.2024 年已提取亚行贷款 10,480.46 万元，2025 年已提取亚行贷款 11,431.97 万元，剩余贷款金额按照后续工程进度陆续提取到位。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一）项目收入

本项目收入来源主要为医疗收入和体检中心收入等。基于审慎客观的评估原则，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收入共计 763,933.32 万元。

上述测算的收入分项在充分调研相邻地区同类型项目的基础上测算，同时符合相关收费定价标准，增长率契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项目收入预测的合规性与合理性符合要求，且与 2023 年专项债实施方案测算数据保持一致。

（二）项目成本

本项目成本主要包括医疗业务费用、薪酬及福利费用、维修费用、其他管理费用。基于审慎客观的评估原则，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支出共计 619,157.09 万元。

上述测算的成本分项从项目运营内容及实际运营工作出发测算，充分调研相邻地区同类型项目，项目支出预测的合规性与合理性符合要求，且与 2023 年专项债实施方案测算数据保持一致。

（三）项目收益

按照本项目在计算期内预期收入和预期支出，项目在存续期间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净现金流。按照预计条件的资金测算平衡结果,项目存续期内项目总收益为144,776.23万元，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含债券发行费用和贷款承诺费）为101,656.66万元，存续期内可达到的偿债资金覆盖倍数≈1.42倍，项目收益能够完全覆盖融资款项的偿还，还本付息资金有充分保障。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结合项目建设进度，自有资金和亚行贷款未提款金额将结合项目建设进度逐步到位。2023年已发行专项债券10,000.00万元，拟通过2026年发行15年期专项债券25,000.00万元，需求合理性符合要求。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一）项目偿债计划的可行性

通过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现金流测算，2023年已发行专项债券10,000.00万元，拟通过2026年发行15年期专项债券25,000.00万元。通过银行贷款35,200.00万元，项目总收益为144,776.23万元，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含债券发行费用和贷款承诺费）为101,656.66万元，项目收益能够完全覆盖融资款项的偿还，还本付息资金有充分保障，偿债计划可行性符合要求。

（二）项目偿债风险

经评估，本项目已识别出在施工、资金及收益三个维度的核心风险点，并制定了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控制措施。通过强化前期管理、优选合作伙伴、严控成本支出及实施专业化运营，项目整体风险可控，偿债保障机制较为完善。

建议在后续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相关措施，并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及债务本息的按时偿付。

七、绩效目标设定及合理性

根据《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的要求，本项目产出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分为社会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中，数量指标包括总建筑面积、门诊综合楼、康复保健综合楼、保障综合楼、气体中心、污水垃圾处理站、机械停车楼等建筑面积；质量指标包括项目建成合格率、工程验收合格率、债券资金使用合规率、施工单位资质达标率；时效指标包括债券发行后年度使用率、按规定及时、规范披露信息程度、及时足额还本付息程度、竣工日期；成本指标包括初设批复投资偏离度、专项债券融资年利率；社会效益指标包括带动就业岗位数、医疗覆盖人数；经济效益指标包括

项目运营期内总收入、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净收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包括群众满意度、患者满意度。

经审阅，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符合专项债券要求。

八、其他需要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暂无。

九、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果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项目已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根据事前评估报告，该项目的实施是必要的，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实际，预期绩效可实现程度较高，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事前调研充分，资金筹措合规，债券偿还能力较强，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总体意见为：予以支持。

第七章 项目风险控制

本项目周期长，不可预见因素多，需要分析识别在项目全生命周期内潜在的主要风险因素，揭示风险来源，判别风险程度，提出规避风险对策，降低风险损失。参照各类风险发生概率和严重程度及同类项目经验，本项目风险主要为: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因素

1.工期变化风险：项目工期受地质勘察详细度、设计方案优劣、组织管理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施工技术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延期可能。工期拖延不仅增加建设期利息，还推迟项目现金流入，影响整体收益。

2.工程事故风险：施工过程中可能遭遇难以预测的地质变化，或因施工不当、管理不善引发安全事故，导致工程延期、投资增加及人员伤亡，进而减少项目净收益。

3.自然风险：火灾、洪水等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可能对公共配套设施及建筑物造成直接破坏，给项目带来经济损失。

（二）主要控制措施

1.强化前期工作：由职能部门做好顶层规划，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强化地质勘探工作，减少设计变更，从源头避免因方案问题导致的工期延误或工程报废。

2.优选承包商：选择施工技术高、管理水平强、经济实力雄厚且设备先进的施工队伍，通过签订规范合同明确违约责任，做好合同管理，确保工程质量与进度。

3.加强过程管控：提高灾害防范意识，加强施工现场的灾害防范与安全管理，尽可能降低因自然或人为事故造成的损失。

二、影响项目资金筹措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因素

1.项目投资变化风险：项目总投资基于初步设计概算核定，后期实施过程中可能因各种因素发生较大变动，影响项目资本金投入及发债计划的正常安排。

2.利率波动风险：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可能引起市场利率波动，增加项目财务成本，影响投资收益。

（二）主要控制措施

1.严格控制投资规模：严格执行批复，深化设计减少变更，控制工程建设成本，确保投资额度在可控范围内，保障资本金与发债计划的匹配。

2.灵活运用金融工具：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与还款计划准备。加快资金周转，盘活沉淀资金，利用资金使用效率产生的收益对冲利率波动带来的损失。

三、影响项目收益实现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因素

1.收入变动风险：项目建成后，若就诊人数或收费标准无法达到预期，将直接导致项目收入不及预测，影响偿债能力。另外，收费政策调整以及项目自身服务水平等因素影响营业收入，导致偿债能力减弱。

2.支出变动风险：项目运营期间可能出现支出规模过快扩张，导致年度资金结余较预测值大幅减少，进而影响还本付息的资金储备。

3.经营风险：包括财务、管理、招投标等内部因素，以及国民经济状况变化等外部因素，均可能影响项目的经济效益。

4.政策风险：金融政策、环保政策、建筑安全条例等宏观政策变化，或审批手续、法律法规的调整，可能给项目运营带来经济损失。

5.社会风险：城市规划调整、区域发展变迁、公众干预及治安状况等社会人文环境变化，可能影响项目的正常运营与收益。

（二）主要控制措施

1.加强市场调研与需求预测：开展深入的市场调查，获取详尽的投资环境信息，提高投资决策（如区位、时机、融资、策略）的科学性，降低不确定性。

2.严格财务管理：加强对项目经费的管控力度，坚决压缩不合理支出，减少资金浪费。将还本付息资金纳入项目综合预算管理，列为优先支付事项，确保按时足额支付。

3.专业化运营管理：聘请专业运营团队负责后期运营管理，吸取国内外成功管理经验，提高服务水平，确保项目尽早产生收益并保持稳定。

4.全流程精细化管理：从项目实施角度，抓好全过程投资、进度和质量控制。设计方案贯彻以人为本理念，为优质运营打下硬件基础。必要时聘请专家指导，降低经营费用，提高收益水平。

第八章 还款保障情况

一、还款责任及保障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上级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上级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上级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上级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将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债券存续期内，当项目建设、运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发生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二、项目资产管理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专项债券对应形成的项目资产为国有资产，资产和权益登记在延安大学附属医院名下。项目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或担保，债券存续期内不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违规注入企业或用于担保抵押等影响本项目权益的风险操作，未经本级政府批准并报省级财政部门审核，不会对应资产进行处置。在债券存续期间，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定期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相关监管部门做好资产监督管理，定期开展资产查验，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三、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对应的收入管理

预算编制。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专项收入应按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和预算编制要求，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编入部门政府性基金征收预算。项目单位应按照事前约定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缴责任，根据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等，逐个项目编制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征缴预算，并细化明确项目收入计划用于偿付债券代码及本金、利息、手续费等。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本部门及所属管理单位编制的各个专项债券项目用于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征收预算，汇总形成本部门专项债券项目还本付息资金收入预算建议和预算草案。财政部门根据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等，审核相关部门专项债券项目收入征收预算安排，确保专项债

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全额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报经同级人大或人大常委会批准执行。

预算执行。财政部门根据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预算安排、债券还本付息时间等，提前向主管部门下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收入上缴通知。主管部门、管理单位根据预算安排或通知，向运营单位开具电子《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及时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或完成专项收入征缴工作，并将收入关联到具体的专项债券项目和债券代码等。专项债券项目收入不足以偿付本金、利息、手续费的，项目单位可以调入本单位其他非债券项目专项收入弥补。采取以上措施后专项债券项目收入仍不足以偿付本金、利息、手续费的，主管部门可以从本部门其他非债券项目单位调入专项收入弥补。财政部门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专项债券穿透式监控系统中，根据实际缴款信息，将资金核算到对应专项债券的项目。主管部门和管理单位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确保专项债券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第九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暂无。